|  |
| --- |
| **國立臺灣大學****「全國大專教師人才網」使用者申請表** |
| 單位名稱(含一、二級單位名稱) |  |
| 申請姓名 |  (簽章)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申請原因 | □新申請□原承辦人離職，申請查閱使用原帳號資料□其他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單位主管核章 |  |
| 人事單位審核 | □查該單位無使用帳號，擬陳 核可後，開放該單位網站使用權限。□查該單位已有使用帳號，擬陳 核可後，通知該單位網站原使用帳號資料。□其他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
備註：

**1070619**

 **1、本表申請對象為本校各系所教師聘任業務承辦同仁**。

 2、本表填妥主管核章後，請傳真至**02-23918617**人事室任免組，並請向承辦人確認是否收到，俾便開放使用權限，**聯絡電話：02-33665933**。

 3、各單位承辦人俟人事室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後，即可開始上線使用。

 4、本申請表可至人事室網頁/常用表單/任免組/ 其他項下下載使用。

 5、教育部「全國大專教師人才網」網址：<http://tjn.moe.edu.tw>